

证券代码：430656

证券简称：财安金融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安金融”或“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4,000,000.00 元，收购国新张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张创”）所持有的上海央地智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央地智慧”）的 40% 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95,060,336.50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61,718,023.35 元。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截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央地智慧的股东财安金融已实缴 400.00 万元，上海班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实缴 50.00 万元，国新张创已实缴 0.00 万元，共 450.00 万元。且央地智慧未发生实际经营，故央地智慧的资产总额与资产净额为 450.00 万元，高于本次成交金额 400.00 万元。因此，此次计算按照 450.00 万元进行。

此次购买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2.31%，未达到 50%；此次购买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净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2.78%，未达到 50%。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央地智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权限范围。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国新张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 251 号一幢一层 105 室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 251 号一幢一层 105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晖

实际控制人：国新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20000000.00 元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国新张创所持有的央地智慧 40%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 170 号 317 室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标的公司主要股东的持股比例、主营业务、注册资本、设立时间及住所：

- 1、股东名称：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100000.00 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04 年 2 月 13 日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135 号 5 幢 205 室

主营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提供缴还款提醒专业服务，企业征信服务，人才供求信息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会务服务，商务、投资项目、经济信息、信用管理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自有设备租赁，银行自助设备的日常维护及管理，资产管理，计算机数据处理系统软件的开发及维护，企业营销策划，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数字作品的数据库管理，智能化物流系统服务，智能化管理系统开发应用，电子结算系统开发及应用，电子标签，云软件服务，教具、文具、玩具的嵌入式软件服务，电子阅读器（电子书）销售，网上商务咨询，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为国内企业提供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名称：国新张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00.00 元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7 年 05 月 04 日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华盛路 76-82 号 4 层 04 室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股东名称：上海班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立时间：2018 年 02 月 08 日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邯郸路 135 号 2 幢 316 室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收购前，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现金	认缴	40%
国新张创（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现金	认缴	40%
上海班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现金	认缴	20%

截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财安金融已实缴 400.00 万元，班美咨询已实缴 50.00 万元，国新张创已实缴 0.00 万元。

收购完成后，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上海财安金融	8,000,000	现金	认缴	80%

服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班美企业 管理咨询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2,000,000	现金	认缴	20%

央地智慧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成立，成立至今未实际经营，故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以央地智慧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业务预期、整体出售估价等作为定价依据。双方在平等、自愿、协调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协议。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财安金融拟出资人民币 4,000,000.00 元，收购国新张创所持有的央地智慧的 40% 股权。本次投资协议尚未签署，待签署后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投资协议尚未签署，待签署后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增强公司从事直接金融服务综

合实力和竞争力，将给公司带来良好的品牌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带来广阔空间。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7日